**提交材料时间及清单**

**一、2019年3月14日前，登录研究生管理系统提交学位申请。**

学位申请者登录研究生管理系统提交学位申请（新系统更换，具体时间及操作说明另行通知）。

**二、2019年3月28日前，完成学位论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，并进行论文送审工作。**

**（一）学位申请者提交下列材料给研究生秘书：**

1. PDF及WORD版论文，文件名称为“学号\_作者\_篇名\_专业\_导师”。

2.导师亲笔签名的《西北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申请表》《西北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学术规范审核书》，严禁代签和委托他人签字。

3.《2019年上半年授予专业学位信息采集表》，表中内容必须根据填表说明填写完整，不得有空缺。

注：电子版论文应不出现任何作者、导师、学校信息，包括封面（隐去作者与导师信息）、英文扉页（隐去作者与导师信息）、中文摘要、英文摘要、目录、主体部分、参考文献、附录、攻读学位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（隐去作者信息）等内容。

**（二）培养单位提供以下材料给研究生院：**

1.学位论文电子版应按照PDF、WORD版分别打包（共2个文件夹）；

2.《西北大学2019年上半年专业学位申请研究生名单》电子版、院系盖章纸质版各一份；

3.《2019年上半年授予专业学位信息采集表》电子版；

4.导师亲笔签署的《西北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申请表》和《西北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学术规范审核书》。

**三、2019年5月中旬，进入学位论文答辩环节。**

**（一）答辩秘书携带下列材料办理答辩手续：**

1.《西北大学专业学位申请书》一式2份；

2.《西北大学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成绩单》一式2份；

3.《西北大学专业学位研究生学籍表》一式2份（3月入学在职专业学位研究生不用填写）；

4.《西北大学专业学位论文评阅意见书》一式2份；

**（二）培养单位提供以下材料给研究生院：**

1.《研究生学位审核情况汇总表》电子版纸质版各1份（纸质版每页需分会主席签字，院系盖章）；

2.分会关于同意参加学位论文答辩名单的决议

**四、2019年6月10日前，完成学位论文第二次检测及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议工作。**

第二次检测提交PDF版论文，文件名称为“学号\_作者\_篇名\_专业\_导师”，文中所有内容必须齐全，包括知识产权声明书中签字。

**培养单位提供以下材料给研究生院：**

1.《研究生学位审核情况汇总表》一式1份（每页需分会主席签字，院系盖章）；

2.《西北大学专业学位申请书》一式2份；

3.《西北大学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成绩单》一式2份；

4.《西北大学专业学位研究生学籍表》一式2份（3月入学在职专业学位研究生不用填写）；

5.《西北大学专业学位论文评阅意见书》一式2份；

**6.《西北大学硕士研究生录取登记表》复印件1份（原件放回学生档案）**；

7. 学位论文纸质版2份（产权声明页签字）；

上述材料3-6分成两份分别夹放在两份《学位申请书》中，学位申请材料作为档案材料长期保存，因此要确保所有材料完整无误。学位申请材料分成两份捆扎后统一提交。

**所有表格见通知附件材料！**